

# 论古籍分类法体系构建的政治文化思想基础

袁学良

(四川大学图书馆,四川成都 610064)

**摘要:**分析了我国古代典籍分类法构建的政治思想和文化思想基础,即以统治者“仁政”思想为正宗,以“六经”为核心,尊经崇儒,排斥其它,将科学技术视为王权的奴婢。

**关键词:**文献分类;古籍;目录学史;中国

**中图分类号:**G254.1-092      **文献标识码:**A

中华古文明源远流长,各门学术的发展波澜起伏,典籍浩繁。西汉以来,历代产生了多种以简驭繁的典籍分类目录。这些目录形形色色,其编撰目的却无大异,皆为“总百家之绪”,<sup>①</sup>如余嘉锡先生所说:“大凡事物之繁重者,必取之以至简,故网有纲,裘有领。书之类例,文字之部首,皆纲领也。”<sup>②</sup>

通观汉至清的各式各样的典籍分类法,虽类目有多寡,体例有差异,然而其基本板块结构却极为相似。究其原因,首先应该归结于它们具有相同的封建时代政治思想和文化思想基础。

## 1 古籍分类法构筑于封建政治思想基础之上

绝大多数古籍分类法具有明显的政治倾向,那就是以统治者“仁政”思想为正宗,贬斥有反叛倾向的书籍和作者。

在漫长的中国封建社会里,统治阶级把儒家学说奉为正统思想。经学这一训解和阐发儒家经典的学问,因利于统治者的“仁政”、“德治”,被作为治国安邦的王者之术和最高准则。“仁政”学说渊源于孔

子的“仁”,经过孟子的发展更为具体化,遂形成了“仁政”学说。

儒家思想尤其是其“仁政”学说一直是统治者治国的指导思想,而古籍分类法亦极为重视经籍对于治国安邦的作用,以是否利于统治者的“仁政”、“德治”,作为褒贬、取舍的标准。《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和《四库全书总目》是我国古代不同历史时期最为杰出的三部古籍分类目录,其封建色彩也最具代表性。

《汉书·儒林传》说:“六艺者,王教之典籍,先圣所以明天道、正人伦、致至治之成法也”。《汉书·艺文志》明确将经籍作为王者的工具,说:“故古有采诗之官,王者所以观风俗,知得失,自考正也。”《汉志》还引用了孔子的话:“安上治民,莫善于礼;移风易俗,莫善于乐。”

《隋书·经籍志》更是将经籍对于治国安邦的作用阐述得淋漓尽致,说:“夫经籍也者,机神之妙旨,圣哲之能事,所以经天地,纬阴阳,正纲纪,宏道德,显仁足以利物,藏用足以独善,……其王者之所以树

收稿日期:2005-03-05

注:基金项目:四川省高等学校图书馆、情报与文献学规划项目。

①《汉书·楚元王交传》语。

②余嘉锡:《目录学发微·目录类例之沿革》。

风声,流显号,美教化,移风俗,何莫由乎斯道?”又说:“夫仁义礼智,所以治国也,方技数术,所以治身也,诸子为经籍之鼓吹,文章乃教化之黼黻,皆为治之具也。”还将经籍的兴起归于史官之立,说:“史官既立,经籍于是兴焉。夫经籍也者,先圣据龙图,握凤纪,南面以君天下者,咸有史官,以纪言行。言则左史书之,动则右史书之。故曰‘君举必书’,征劝斯在。……然则诸侯史官,亦非一人而已,皆以记言书事,太史总而裁之,以成国家之典。”

《四库全书总目》在政治上旗帜鲜明,以封建统治者的利益作为褒贬书籍的标准,对于“凡有诋触本朝之语”的“违碍书籍”是概不收录的。《凡例》说:“考古者:无所别裁,则多歧而太杂;有所专主,又胶执而过偏。左右佩剑,均未协中。今所采录,惟离经畔道、颠倒是非者,掎击必严;怀诈挟私、荧惑视听者,屏斥必力。至于阐明学术,各擷所长;品鹭文章,不名一格。兼收并蓄,如渤澥之纳众流,庶不乖于全书之目。”对于“离经畔道”、具有反封建思想的作者及其著作,“掎击必严”,如在明朝李贽的《藏书》提要中说:“贽书皆狂悖乖谬,非圣无法。唯此书排击孔子,别立褒贬,凡千古相传之善恶,无不颠倒易位,尤为罪不容诛。其书可毁,其名亦不足以污简牍。特以贽大言欺世,同时若焦竑诸人,几推之以为圣人。至今乡曲陋儒,震其虚名,犹有尊信不疑者。如置之不论,恐好异者转矜创获,遗害人心,故特存其目,以深暴其罪焉。”汉代王充《论衡》一书提要说:“其言多激,刺孟、问孔二篇,至于奋其笔端,以与圣贤相轧,可谓悖矣。又露才扬己,好为物先。”

对于类目的排列及其所收录的书籍,《四库全书总目》以封建等级观念进行严格区分。《四库全书总目·凡例》说:“其历代帝王著作,从《隋书·经籍志》例,冠各代之首。”又说:“今诏求古籍,特创新规。一一辨厥妍媸,严为去取。其上者,悉登编录,罔致遗珠;其次者,亦长短兼录,见瑕瑜之不掩;其有言非立训,义或违经,则附载其名,兼匡厥谬;至于寻常著述,未超群流,虽咎誉之咸无,要流传之已久,准诸家著录之例,亦并存其目,以备考核。等差有辨,旌别兼施。”例如在传记类,将传记区分为几等,其小序说:“今略为区别:一曰圣贤,如孔、孟年谱之类;二曰

名人,如《魏郑公谏录》之类;三曰总录,如《列女传》之类;四曰杂录,如《骊鸾录》之类。……至安禄山、黄巢、刘豫诸书,既不能遽销其名,亦未可薰莸同器,则从叛臣诸传附载史末之例,自为一类,谓之曰别录。”此外,又将述“偏方割据”政权之书籍另入“载记”类,以区别于正统的封建王朝。

## 2 古籍分类法构筑于封建文化思想基础之上

### 2.1 以“六经”为核心,尊经崇儒,排斥其它学派

西汉武帝之后,儒家独尊的局面形成。自《七略》开始,儒家经典就居于目录分类体系的首位。

《汉志》极为推崇六经,说:“六艺之文,《乐》以和神,仁之表也;《诗》以正言,义之用也;《礼》以明体,明者著见,故无训也;《书》以广听,知之术也;《春秋》以断事,信之符也。五者,盖五常之道,相须而备,而《易》为之原。”故将《六艺略》排在分类体系的第一位。

此后,无论是南北朝时期王俭《七志》中的《经典志》和阮孝绪《七录》中的《经典录》,还是《隋书·经籍志》、《四库全书总目》中的经部,以及私家目录《通志·艺文略》等等,中国古籍分类法以儒家经籍为首成为确定不移的原则。

《七略》“诸子略”分春秋战国时期诸子学派为九家,儒家为首。《汉书·艺文志》说:“若能修六艺之术,而观此九家之言,舍短取长,则可以通万方之略矣。”《汉志》认为诸子各家“各推所长,穷知究虑……亦六经之支与流裔”。

清人修《四库全书》时,所作《文源阁记》中说:“以水喻之,则经者文之源也,史者文之流也,子者文之支也,集者文之派也。流也、支也、派也,皆自源而分。集也、子也、史也,皆自经而出”。

《四库全书总目》将我国封建社会尊经崇儒的思想发挥到了极端。《总目·经部总叙》说:“经禀圣裁,垂型万世,删定之旨,如日中天。”《总目·子部总叙》说:“学者研理于经,可以正天下之是非;征事于史,可以明古今之成败;余皆杂学也。”在奉儒家学说为正统观念的同时,将名家、纵横家、墨家等视为“杂学”,大肆排斥其它学派。它继承了传统四部分类法将经部列于四部之首,在子部中将儒家列于子部之

首的做法,对儒家经典作了高度评价,认为其余各家,仅“可为鉴戒”。

## 2.2 排斥释、道著述,排斥词曲和小说作品

中国古代有儒、道、释三教之称。儒家思想在中国长期的封建社会中一直是统治者的正统思想,处于绝对统治地位,对于我国土生土长的道教和早在东汉年间即已传入我国的佛教,则一直被视为“外教”。道、释二教远不能与儒教平起平坐。

道教从东汉中叶开始形成。晋代道教学者葛洪《抱朴子内篇》一书为道教的进一步发展和确立奠定了理论基础。唐代和北宋官方多次主持编修《道藏》,道教学术文化曾一度受到统治者的重视。

印度佛教在西汉末年传入我国。魏晋南北朝时期,大量佛经被翻译、介绍到中土,并出现了一批成就显著的佛学家和译经家。到了唐代,达到鼎盛,佛教寺院不断发展,僧众大量增加。唐代对佛教经典进行了全面整理,各宗派对有关经典作了深入研究和阐释。在儒教的影响下,佛教日益中国化。

南朝宋王俭撰《七志》,道、佛典籍只是附于“七志”之后。阮孝绪撰《七录》,“佛”、“道”二录已分别是七部之一,但仍作为外篇,居于最后。《七志》的首志为经典志,《七录》的首录为经典录。

《四库全书总目》对释、道著述甚为轻视。乾隆帝指责《永乐大典》“至儒书之外,闾人释典、道经”<sup>①</sup>,所以《四库全书总目》对于释、道“二氏之书,必择其可资考证者,其经忏章咒,并凛遵谕旨,一字不收。”<sup>②</sup>它对于释、道之“经忏章咒”是“一字不收”的。对于释、道其它著述,仅“择其可资考证者”,因而挂一漏万,许多主要著述未予收录。如佛家类中,漏收了《梁高僧传》、《续高僧传》、《出三藏记集》、《历代三宝记》等。

对于明末清初开始在中国传播的西方天主教,出于维护儒学统治的目的,《四库全书总目》照样排斥。《天学初函》提要说:“欲人舍其父母,而以天主为至亲;后其君长,而以传天主之教者执国命。悖乱

纲常,莫斯为甚,岂可行于中国者哉!”对于天主教义方面的著述,《四库全书总目》大都未录。

《四库全书总目》“兼收并蓄”的前提是不能有损于儒学的正统地位。《四库全书总目》凡例说:“故释、道外教、词曲末技,咸登简牍,不废搜罗。”虽然标榜其搜罗释、道和词曲著述之宽宏大度,实际上在乾隆帝的旨意下,对它们是极力排斥的。

对于小说和戏曲,古典书目分类法也是加以贬斥的。如《汉书·艺文志》小说家类之小序:“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孔子曰:‘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是以君子弗为也。’然亦弗灭也。闾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缀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刍蕘狂夫之议也。”

再如,《四库全书总目》将小说家类分三小类:杂事、异闻、琐语,即所谓“迹其流别,凡有三派:其一叙述杂事,其一记录异闻,其一缀辑琐语也。”三类均收录旧小说笔记,对于宋元以来民间流传的通俗小说根本不予收录。所收录的旧小说笔记也只是那些“近雅驯者”,如其所说:“今甄录其近雅驯者,以广见闻。惟猥鄙荒诞,徒乱耳目者,则黜不载焉。”<sup>③</sup>曲同样受到排斥,《四库全书总目》认为:“词曲二体在文章技艺之间,厥品颇卑,作者弗贵,特才华之士以绮语相高耳。……曲则惟录品题论断之词,及《中原音韵》,而曲文则不录焉。王圻《续文献通考》以《西厢记》、《琵琶记》俱入经籍类中,全失论撰之体裁,不可训也。”<sup>④</sup>所以,《四库全书总目》没有收录戏剧文学作品。

一般地说,在正统的古代书目分类法中,是不收录通俗小说和戏曲的。只是在一些私家书目分类法中收录了通俗小说和戏曲,如明代高儒《百川书志》史志“野史”、“外史”、“小史”三类收录了通俗小说、戏曲;晁琛《晁氏宝文堂书目》在“子杂”、“乐府”二类收录了话本、小说、杂剧、传奇等等。

## 2.3 视科技为“卑琐微末”,轻视科学技术,将科学

①《四库全书总目》卷首,乾隆三十八年二月十一日谕

②《四库全书总目·凡例》

③《四库全书总目》子部小说家类序

④《四库全书总目》集部词曲类序

## 技术视为王权的奴婢

秦至清两千年来的中国学术史,经学占据绝对统治地位,一直是文化的主流,绝大多数文人为之殚精竭虑。佛学、道学等等只是次要的学问。经学的过分发达,使学者轻视自然科学技术的进步,阻碍了科技的发展。绝大多数文人学士终身追求功名仕途而沉溺于儒学典籍。古代科技文献则倍受冷遇,历代的官私藏书均以经、史、文学书籍为主,很少收藏科技书籍。

在长期的中国封建社会中,统治阶级崇尚儒学,极为鄙视科学技术,将科学技术视为王权的奴婢。自《七略》把《术数略》和《方技略》列在六略最末开始,古代各分类法均视自然科学为小道,将其归于数术、方技之列,不承认科学技术的生产力属性。

例如《新唐书·方技列传》说:“凡推步、十相、医巧,皆技也;……小人能之。”认为“技”不过是“小人”之事。

《隋书·经籍志》说:“夫仁义礼智,所以治国也,方技数术,所以治身也,诸子为经籍之鼓吹,文章乃教化之黼黻,皆为治之具也。”“治身”的方技数术显

然是不能与“治国”的仁义礼智相提并论的。

《四库全书总目》也体现了这种重道轻艺的思想,许多古代重要的科技书籍都未收录,如明末宋应星的《天工开物》等。科技著作被归入杂学,一般收在数术类、方技类中。

中国长期封建社会所产生的各种各样的图书分类体系基本都是按照经史子集的板块结构建立的,这是由占据统治地位的根深蒂固的封建政治思想和文化思想所决定的。

## 参考文献:

- [1]龙静云.仁政:先秦儒家政治伦理的核心及其借鉴价值[J].道德与文明,2000,(3):44-47.
- [2]柳申林.中国古代图书分类的理论与实践[J].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1,(2):123-129.
- [3]王涛.四部分类法与传统文化[J].图书馆理论与实践,1997,(4):12-14.
- [4]桂学文.中国古代科技文献简论[J].贵图学刊,1992,(3):44-47.
- [5]余嘉锡.目录学发微[M].成都:巴蜀书社,1991.

## The Political and Cultural Ideological Basis for Construction of the Chinese Ancient Book Classification System

YUAN Xue-liang

(Library,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610064, China)

**Abstract:** The political and cultural ideological basis for construction of the Chinese Ancient Book Classification system has been analyzed, that includes: with the “policy of benevolence” thought as the main line, with the “Six Classics” as the core, a high regard for Confucian Classics, reject the others, and treat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s the royalty’s maid-servant.

**Key words:** documentary classification; ancient books; history of bibliography; China

## 作者简介:

袁学良(1958-),男,四川大学图书馆研究馆员。